

# 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发行人：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上市推荐人：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新建西路1号

###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全体董事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依法履行诚信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责任。

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 2002 年 8 月 8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本公司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募集说明书全文。

## 释 义

本上市公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 1、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指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3、上证所：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 4、登记公司：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4、油运公司：指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 5、董事会：指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6、监事会：指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7、普通股、普通股份：指本公司发行在外的人民币普通股
- 8、本次发行：指本次向社会公众发行 3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 9、可转债、转债：指可转换公司债券
- 10、水运转债：指本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11、持有人、持有者：指据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水运转债的投资者
- 12、转股、转换：指持有人将其持有的水运转债相应的债权按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本公司股权的过程；在该过程中，代表相应债权的水运转债被注销，同时本公司向该持有人发行代表相应股权的普通股份
- 13、转股期：指持有人可以将水运转债转换为本公司普通股份的起始日至结束日期间
- 14、转股价格：指本次发行的水运转债转换为本公司普通股时，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 15、赎回：指发行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买回未转股的水运转债
- 16、回售：指水运转债持有人按事先约定的价格将所持转债卖给发行人
- 17、存续期间、存续期：指自 2002 年 8 月 13 日起至 2007 年 8 月 12 日止的期间内，存在发行在外水运转债的任何一段时间
- 18、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指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19、元：指人民币元
- 20、本上市公告书：指本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 第一节 概览

-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水运转债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00087
-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3,200,000 张
-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3,200,000 张
- 五、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02 年 8 月 28 日
- 七、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起止日期：2002 年 8 月 28 日至 2007 年 7 月 27 日
-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九、上市推荐人：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担保人：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 第二节 绪言

一、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4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而编制。

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71 号文核准，本公司已于 2002 年 8 月 13 日成功地采取上网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 32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2,000 万元。

三、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2]144 号《上市通知书》同意，本公司 32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 2002 年 8 月 2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水运转债”，债券代码“100087”。

四、本公司已于 2002 年 8 月 8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正文及其附录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

及其引用的财务资料距今不足六个月，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 第三节 发行人概况

####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1、发行人中文名称：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NANJING WATER TRANSPORT INDUSTRY CO., LTD

2、注册资本：239,323,072 元

3、法定代表人：刘锡汉

4、注册时间：1993 年 9 月 18 日

5、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6、经营范围：经营石油及化学制品储运、贸易、船舶代理和技术开发业务等。

7、主营业务：主要从事南京以上长江沿线、沿海石油及化学制品储运。

8、所属行业：运输

9、电话：025-3720378

10、传真：025-3709524

11、公司电子信箱：nwti@public1.ptt.js.cn

12、邮政编码：210009

13、董事会秘书：曾善柱

####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本公司是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3]120 号文）批准，由南京长江油运公司及长江沿线各大石油化工厂等九家国有大中型企业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发起人和控股股东为南京长江油运公司。公司于 1993 年 7 月 20 日经国家体改委批准设立，1993 年 9 月 18 日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时公司股本为 22,446.5 万股。

1997 年 4 月经国家体改委（体改生[1997]49 号文）批准，按 2.5:1 缩减股本，缩股后注册资本为 8,978.6 万元。1997 年 5 月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232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 3,5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名称“南京水运”，股票代码“600087”。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12,478.6 万股。

1999年9月经中国证监会公司字[1999]78号文批准，公司实施了配股，其中发起人股东南京长江油运公司认配1,429.092万股，社会公众股东认配1,050万股，配股后，公司总股本为14,957.692万股。

2000年8月25日，公司200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0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6股）。9月8日至11日，公司正式实施了转增方案，转增股本总数为8,974.6152万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至23,932.3072万股。

### 三、发行人的主要经营情况

#### 1、发行人业务概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经营石油及化学制品储运、贸易、船舶代理和技术开发业务等。主要从事南京以上长江沿线、沿海石油及化学制品储运。

交通部核发给本公司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水路运输许可证》批准本公司从事下列范围水路运输业务：国内沿海、长江干线中下游及支流省际货物（含油品、散装化学品）运输。公司在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享受该地区税收优惠政策。根据苏政发[1997]91号、宁国税函发[1998]14号文规定，从1997年起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目前拥有各类船舶184艘，总吨位57.26万吨，总功率32,430千瓦，年运输能力1,800万吨。公司主要客户为长江沿线的岳阳、长岭、荆门、武汉、九江、安庆、南京炼油厂及扬子石化等八个大中型石化企业。公司在南京长江以上原油运输市场上处于垄断地位。

#### 2、发行人的优势

一是公司作为从事石油及其制品运输的专业化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拥有一流的专业技术人员和长期积累的危险品运输经验。公司目前在南京长江以上原油运输市场上处于垄断地位，有利于公司的稳步发展。与国内竞争者相比，公司率先建立了安全管理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管理基础较好，管理水平较高，运输成本控制较好。与国外竞争者相比，公司具有完善的服务网络，及与南京长江以上各大炼油厂有着密切的合作伙伴关系；

二是公司自成立以来效益稳定，呈逐年增长之势，1999-2001年的每股收益分别为0.515元、0.437元和0.483元，有较强的业绩支撑；

三是公司拥有上市公司所特有的再融资功能，可以通过证券市场筹集所需资金，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实力。

四是公司对沿海和海进江原油运输市场关注已久，在对上述市场的跟踪和把握上拥有一定的优势；公司抓住了沿海和海进江原油运输市场及国内造船业的有利时机，投资购置适用于江海直达的原油和成品油两用船，该船已经在建，2002年三季度即可投入使用。

### 3、发行人的劣势

目前公司主要劣势是运输规模仍然不大，特别是从事沿海和海进江石油运输的运力少，船舶吨位小，与巨大的沿海和海进江的油运市场不相适应；公司外向型、复合型的综合型管理人才缺乏，公司总体竞争力有待进一步提高；公司首次涉足沿海和海进江原油运输市场，尚无稳定的客户资源，市场开拓的能力有待于进一步加强，经验积累有个时间过程。

### 4、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表（金额单位：元）

项目/年度	2002 半年度	2001 年	2000 年	1999 年
主营业务收入	229,864,555.71	485,985,818.65	522,986,400.95	357,344,875.83
净利润	62,582,871.17	115,539,888.55	104,588,565.84	76,958,752.72
总资产	1,029,632,236.70	959,704,375.24	946,311,434.35	861,587,345.43
股东权益	873,214,927.76	810,632,056.59	793,768,738.19	760,977,093.95
每股收益	0.261	0.483	0.437	0.515
每股净资产	3.65	3.39	3.32	5.09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3.64	3.38	3.22	4.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56	0.89	0.82	0.97
净资产收益率	7.17	14.25	13.18%	1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3	13.97	12.86%	1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9	12.62	12.43%	12.01%
资产负债率	15.19%	15.53%	16.12%	11.68%

注：2000 年为调整后的数据，2002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四、发行前股本结构及大股东持股情况

## 1、公司股本

截止 200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131,403,712 股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31,403,712 股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5,119,360 股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66,523,072 股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72,800,000 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72,800,000 股
三、股份总数	239,323,072 股

## 2、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	99,083,712	41.40
(2) 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	5,760,000	2.41
(3) 中国石化集团长岭炼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120,000	2.14
(4) 中国石化集团九江石油化工总厂	5,120,000	2.14
(5) 中国石化集团安庆石化总厂	5,120,000	2.14
(6) 中国石化集团武汉石油化工厂	4,160,000	1.74
(7) 中国石化集团荆门石油化工总厂	3,200,000	1.34
(8) 中国石化集团金陵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	1.34
(9) 中国石化销售中南公司	3,200,000	1.34
(10) 中国石化销售华东公司	3,200,000	1.34

## 第四节 发行与承销

### 一、发行情况



- 1、发行数量：320 万张
- 2、向原股东发行的数量：本次发行未向原股东安排有限配售
- 3、发行价格：100 元
- 4、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面值：100 元
- 5、募集资金总额：32,000 万元
- 6、发行方式：上网定价发行
- 7、最大 10 名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持有量：

序号	名称	持有量（张）	比例（%）
1	电力调试	158920	4.966
2	薛刚	47680	1.490
3	赵新华	47680	1.490
4	薛慧	47670	1.489
5	江泰保险	47120	1.472
6	丁永芬	40950	1.279
7	王元杰	39740	1.242
8	孙刚	39730	1.241
9	赵淑平	39730	1.241
10	三杰广告	39730	1.241

## 二、发行费用总额及项目

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1,030 万元，其中：承销费用 704 万元；上市推荐费用 15 万元；上网发行手续费用 64 万元；律师费用 20 万元；可转债上市初费、登记费用和宣传费用及印刷费用、差旅费用等 227 万元。

##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承销情况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由投资者全额认购，承销团成员无余额包销。

## 四、验资报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32,000 万元，其中上网发行费用、承销佣金等共计 783 万元，扣除该等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31,217 万元已于 2002 年 8 月 19 日由主承销商汇入本公司指定的帐户，账号：077424292026791，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新街口支行。扣除预计发生的发行费用 247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 30,97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公司审计机构南京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公司 2002 年 8 月 21 日出具的宁永会二验（2002）第 021 号《验资报告》验资确认。

## 第五节 发行条款

一、本次发行的水运转债总额、票面金额、期限、利率、付息日期、转股期及发行方式

1、发行总额：本次发行的水运转债总额为 32,000 万元人民币。

2、票面金额：本次发行的水运转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共计 320 万张，按面值发行，即每张 100 元人民币。

3、期限：本次发行的水运转债期限为 5 年，自 2002 年 8 月 13 日起，至 2007 年 8 月 12 日止。

4、利率：本次发行的水运转债按票面金额从 2002 年 8 月 13 日（起息日）起开始计算利息，票面利率为每年 0.9%。

5、付息日期：本次发行的水运转债的计息起始日为发行可转债首日，自发行起每年付息一次。债券到期后 5 个工作日内由本公司一次性偿还未转股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即到期偿还，详见下文“到期赎回”）。

2003 年 8 月 12 日，2004 年 8 月 12 日，2005 年 8 月 12 日，2006 年 8 月 12 日，2007 年 8 月 12 日为付息登记日；2003 年 8 月 13 日，2004 年 8 月 13 日，2005 年 8 月 13 日，2006 年 8 月 13 日，2007 年 8 月 13 日为付息日。

在付息登记日当日上证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水运转债持有人（以登记机构提供的名册为准）均有权获得当年的水运转债利息。若付息登记日不是交易日，则以付息登记日前一个交易日上证所收市后的登记名册为准。本公司将在付息登记日之后 5 个交易日之内支付当年利息。

在付息登记日当日申请转股以及已转股的水运转债，无权再获得当年及以后的利息；因转股而配发的本公司的普通股与本公司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享有同等权益。

每位持有人当年应得的利息等于该持有人在付息登记日上证所收市后持有的水运转债票面总金额乘以票面利率，结果以 4 舍 5 入精确到 0.01 元。

本公司将委托上证所按上述办法通过其清算系统代理支付水运转债的利息。

6、转股期：本次发行的水运转债自发行首日后 12 个月至债券到期日止的期间为转股期，即转股期为 2003 年 8 月 13 日至 2007 年 8 月 12 日。在转股期内水

运转债持有人可随时申请将其持有的水运转债转换成本公司普通股（A股）。

## 二、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办法

### 1、初始转股价格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办法》，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的确定应以公布募集说明书摘要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平均收盘价格为基础，并上浮一定幅度。按此办法，初始转股价格的定价基础为 11.85 元（即本公司股票 2002 年 6 月 27 日至 2002 年 8 月 7 日 30 个交易日平均收盘价格）。关于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本公司 200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上浮幅度为不超过 20%，具体上浮幅度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本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初始转股价格定为每股 12.09 元，上浮幅度为 2%。

初始转股价格自本次发行结束后开始生效。

### 2、转股价格的调整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办法》，在本次发行之后，当本公司因分红、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不包括因水运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派息等情况使股份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时，转换价格按下述公式调整：

送股或转增股本： $P=P_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P_0+Ak)/(1+k)$ ；

两项同时进行： $P=(P_0+Ak)/(1+n+k)$ ；

派息： $P=P_0-D$

注：设调整前的转股价格为  $P_0$ ，送股率为  $n$ ，增发新股或配股率为  $k$ ，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为  $A$ ，每股派息为  $D$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  $P$ 。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合并或分立等情况，本公司将根据股东权益前后不变的原则，由股东大会作出关于水运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的决议。

### 3、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为保证水运转债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参照国内外可转债的惯例，特制定下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当本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的算术平均值不高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在不超过 20%的幅度内降低转股价。修正幅度在 20%以上时，由董事会提议，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修正前 30 个交易日的本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的算术平均值。董事会此权利的行使在 12 个月内不得超过一次。

### （2）修正程序

因按本条第 1 款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本公司将刊登董事会决议或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并于公告中指定从某一交易日开始至股权登记日暂停本公司可转债转股。从股权登记日的下一个交易日开始恢复转股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 三、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水运转债持有人转股时不足转换 1 股的水运转债部分，本公司在转股日后的 5 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水运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利息。

### 四、转股程序

#### 1、水运转债转股申请的声明事项及转股申请的手续

水运转债持有人可以依据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条件，按照当时生效的转股价格在转换期内的可转换时间（见“转股申请时间”），随时申请转换股份。

持有人申请转股将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按报盘方式进行。在转换期内上海证券交易所将专门设置一交易代码供水运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持有人可以将自己帐户内的水运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本公司股票。持有人提交转股申请，须根据其持有的水运转债面值，按照当时生效的转股价格，向其指定交易的证券经营机构申报转换成本公司股票的股份数。与转股申请相应的转债总面值必须是 1,000 的整数倍。申请转换的股份须是整数股，不足转换 1 股的转债处理办法见上文“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转股申请一经确认不能撤单。若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大于该持有人实际持有转债能转换的股份数，上证所将确认其最大的可转换股票部分进行转股，申请超过部分予以取消。

在水运转债存续期间，本公司将于每一季度结束后的两个交易日内（“例行的

转股公告日”)公告因水运转债转股所引起的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因转股增加的普通股股份累计达到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发行股份(239,323,072股)的10%时,本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

## 2、水运转债转股申请时间

持有人须在转股期(见“转股期”)的转股申请时间提交转股申请。

转股申请时间是指在转换期内上证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除了其间的

- 在水运转债停止交易前的水运转债停牌时间;
- 本公司股票停牌时间;
- 按有关规定,本公司须申请停止转股的期间。

## 3、水运转债的冻结及注销

上证所对转股申请确认有效后,将记减(冻结并注销)持有人的水运转债数额,同时记加持有人相应的南京水运A股股份数额。

## 4、股份登记事项及因转股而配发的股份所享有的权益

登记机构将根据托管券商的有效申报,对持有人帐户的南京水运股票和水运转债的持有数量做相应的变更登记。

按上证所的现行规定,提出转股申请的持有人在转股申请的第二个交易日,其持有的因转股而配发的本公司普通股便可上市流通。

因转股而配发的本公司的普通股与本公司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享有同等权益。

## 5、转股过程中的有关税费事项

转股过程中有关税费需由投资者自行承担,除非本公司应该交纳该类税费或者本公司对该类税费负有代扣代缴义务。

## 6、水运转债停止交易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水运转债上市交易期间,未转换的水运转债数量少于3,000万元(即30万张)时,上证所将立即公告,并在3个交易日后停止水运转债交易。水运转债转换期结束前的10个工作日将停止交易。水运转债停止交易后、转换期结束前,不影响水运转债持有人依据约定的条件转换股份的权利。

## 五、赎回与回售

## （一）赎回

### 1、到期赎回（即到期还本付息）

在 2007 年 8 月 12 日（“到期日”）之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按面值加上应计利息偿还所有到期未转换的水运转债（“到期转债”）。

本公司将委托上证所通过其清算系统代理支付到期水运转债的本息兑付。上证所将直接记加到期水运转债持有人相应的交易保证金，同时注销所有到期水运转债。

### 2、提前赎回

#### （1）提前赎回的条件

水运转债发行后 12 个月内，公司不得赎回水运转债。在水运转债发行 12 个月后的转股期间，如果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当期水运转债转股价的 130%，则公司有权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水运转债。

公司每年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赎回权一次，但若首次不实施赎回的，当年将不再行使赎回权。

#### （2）赎回程序

当前述赎回条件满足并且本公司决定执行本项赎回权时，本公司将在该次赎回条件满足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互联网网站连续发布赎回公告至少 3 次，通知水运转债持有人有关该次赎回的各项事项，包括赎回程序、价格、付款方法、时间等。赎回公告发布后，本公司不得撤销赎回决定。赎回期结束后，本公司将及时公告赎回结果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当本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日当日所有登记在册的水运转债将全部被冻结。当本公司决定执行部分赎回时，具体的执行办法视当时上证所的规定处理。

#### （3）赎回价格

赎回价格为水运转债面值加当年期利息。

#### （4）付款办法

本公司将委托上证所通过其清算系统代理支付赎回款项。本公司将在赎回日之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将赎回所需资金划入上证所指定的资金帐户。上证所将在赎回日后第 5 个工作日办理因赎回引起的清算、登记工作。赎回完成后，相应的赎

回转债将被注销，同时上证所将按每位持有人应得的赎回金额记加持有人帐户中的交易保证金。未赎回的水运转债，于赎回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恢复交易和转股。

#### (5) 赎回时间

赎回日距首次赎回公告发布日不少于 30 日但不多于 60 日。

### (二) 回售

#### 1、回售条件

在水运转债到期日前一年内（2006 年 8 月 13 日至 2007 年 8 月 12 日），如果本公司 A 股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当期水运转债转股价格的 70%时，水运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水运转债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本公司。

水运转债持有人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但若首次不实施回售的，当年不应再行使回售权。

#### 2、回售程序及时间

当前述回售条件首次满足时，本公司将在该次回售条件满足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互联网网站连续发布回售公告至少 3 次，通知水运转债持有人有关该次回售的各项事项，包括回售程序、价格、付款方法、时间等。

行使回售权的水运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公告中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本公司将在回售申报期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按事先确定的价格及支付方式支付相应的款项。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及时公告回售结果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 3、回售价格

回售价格为水运转债面值的 102%（含当年期利息）。

#### 4、付款办法

本公司将委托上证所通过其清算系统代理支付回售款项。本公司将在回售申报期结束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将回售所需资金划入上证所指定的资金帐户。上证所将在回售申报期结束后第 5 个工作日办理因回售引起的清算、登记工作。回售完成后，相应的回售转债将被注销，同时上证所将按每位持有人应得的回售金额记加持有人帐户中的交易保证金。

### (三) 附加回售

#### 1、回售条件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1]115号文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原则上不得改变，确实需要改变的必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本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决定改变本次募集资金用途或本次募集资金在使用中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时，水运转债持有人可以将其持有的水运转债全部回售给本公司。

## 2、回售程序及时间

当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改变本次募集资金用途或本次募集资金在使用中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时，本公司将在5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互联网网站连续发布回售公告至少3次，通知水运转债持有人有关该次回售的各项事项，包括回售程序、价格、付款方法、时间等。

行使回售权的水运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公告中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证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本公司将在回售申报期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按事先确定的价格及支付方式支付相应的款项。

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及时公告回售结果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 3、回售价格

回售价格为水运转债面值的102%（含当年期利息）。

## 4、付款办法

本公司将委托上证所通过其清算系统代理支付回售款项。本公司将在回售申报期结束后的3个工作日内将回售所需资金划入上证所指定的资金帐户。上证所将在回售申报期结束后第5个工作日办理因回售引起的清算、登记工作。回售完成后，相应的回售转债将被注销，同时上证所将按每位持有人应得的回售金额记加持有人帐户中的交易保证金。

# 第六节 担保事项

## 一、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1、担保人简介

本次发行的水运转债担保人为南京长江油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1975年，隶属于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是从事长江、沿海及国际航线的石油及其产品的专业化运输公司。法定代表人，薛国良，注册资本，34,832万元。

### 2、担保人财务状况



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南京长江油运公司总资产 256,584 万元，净资产 103,936 万元；2001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90,398 万元，净利润 5,251 万元（经审计），扣除来自本公司投资收益后的净利润为 468.5 万元。

### 3、担保人的资信情况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目前在长江、沿海石油运输市场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在国内液化气、化工品、沥青等石化产品运输方面也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2000 年 8 月，经江苏远东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审定，油运公司获得由其颁发的 AAA 级资信等级证书。

### 4、担保人的其他担保行为

截止 2001 年 12 月，南京长江油运公司为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等 5 家企业提供了 13 笔总计担保金额为 31,587 万元的担保。

二、南京长江油运公司为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债出具的担保函鉴于：

南京长江油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愿意作为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你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保证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为明确担保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友好协商，本公司就为你提供担保的有关事宜出具担保函如下：

1、本公司为你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担任保证人，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

#### 2、本公司的保证范围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计人民币叁亿贰千万元（320,000,000 元）以及该款项至实际支付日的所有应付利息及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3、凡你公司在每次债务履行期间届满时没有如数履行到期债务的，你公司作为债务人仍应履行债务，本公司作为保证人在保证责任范围内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4、本公司保证在你公司没有如数向可转债持有人支付上述到期全部或部分本金及利息时，将在接到可转债持有人发出书面通知后 14 个工作日内，代为偿

还你公司所欠应付款项。

5、本公司保证所作本担保函项下的担保在你公司主债务履行期间届满前持续有效。

6、本公司若要进行资产重组、合并，应保证不影响本公司对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保证责任。若发生本公司破产、清算、重组、合并或与债权人达成和解或由于本公司原因导致本公司对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保证责任归于无效，被撤销、被命令放弃或减少等情形，可转债持有人均有权通过诉讼审判程序和强制执行程序加以解决。

7、本担保函不受本公司或你公司作为一方的任何协议或契约性文件的影响和约束。

8、本公司保证本公司是经合法登记注册的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组织，且签署及履行本担保函并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不违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组织文件以及本公司作为一方的任何合同及契约文件的规定，本公司愿意并且能够不可撤销地履行本担保函所作的任何承诺、声明及保证。

9、本公司声明：签署本担保函确系出于本公司的真实意愿，并未受到任何诱惑、欺骗或胁迫，且本公司向你公司提供的任何文件均无任何隐瞒虚假、误导或遗漏。

10、本担保函自本公司签章之日起生效。保证期间为你公司主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鉴于上述保证期间分别发生在可转债上市及转换股份两个阶段，故上述两个保证期间的起算时间分别为：

(1) 你公司按照公司债券的要求及可转债发行条款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支付到期利息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 你公司按照可转债不能转换股份的回售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支付的到期款项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11、本担保函项下的所有通知应以书面形式用传真发出或邮寄送达，任何通知一经收到或发出方有证据表明接受方已收到的，该通知即生效。

12、本担保函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另外二份用于有关材料的申报。

## 第七节 发行人的资信

1、本公司属于交通运输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基础产业，同时公司在江苏省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受到政府的支持，享受税收等政策优惠，在南京以上长江沿线石油运输市场中有较强的优势和垄断地位。

2、本公司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上证所的上市规则，运作规范，自上市以来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上证所的惩罚或谴责。

3、本公司通过近几年的积极开拓，主营业务呈强劲增长势头，经营业绩优良，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4、本公司近年来，资金良性循环，现金流充裕，利息倍数指标良好，财务状况理想，变现能力及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有足够的 ability 偿还债务本息。

5、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狠抓服务质量和安全管理，近年来无一起重大投诉和违约现象，无一起重大安全事故。

6、公司历来重视与银行的合作，信誉良好，无拖欠银行贷款和利息的记录，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还率均达到 100%。2000 年 7 月，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为公司颁发了 AAA 级信用等级证书。

## 第八节 偿债措施

本公司在充分细致地研究公司现状和今后几年发展前景的基础上，拟定了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施方案。其中对可转债发行后，依据发行条款，可能出现的赎回、回售、到期不能转股等情况极为重视，给予了充分的考虑，制定了下述偿债措施。

### 一、力争以公司经营性收益偿还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1、扩大主营业务规模

本公司主要从事南京以上长江沿线、沿海石油及化学制品储运，主营业务十分突出。目前拥有各类船舶 184 艘，总吨位 57.26 万吨，总功率 32,430 千瓦，年运输能力 1,800 万吨。但是，运输规模仍然不大，特别是从事沿海和海进江石油运输的运力少，船舶吨位小，与巨大的沿海、海进江油运市场需求不相适应。公司今后将在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南京以上长江沿线石油运输业务的基础上，尽快实施募集资金项目，努力开拓沿海和海进江石油运输市场。凭借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和发展是偿还可转债的最有力的支撑。

## 2、保持利润稳定增长

1999-2001 年，本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和净利润均呈稳定增长之势。公司将在扩大主营业务规模的基础上，继续强化经营管理，积极采用新的技术，严格控制经营成本，努力拓展市场空间，不断提高经济效益，增强企业竞争能力，保持利润稳定增长。

## 3、保持良好财务状况

从本公司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可以看出，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上升，现金充裕，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偿还奠定了基础。公司每年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费在 6,000 万元到 8,500 万元之间，公司拟定本次可转债发行成功后，每年从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费中，提留一定比例的现金，以应付可能出现的可转债偿还情况。公司将继续强化财务管理，特别是加强对现金资产的管理，保持良好的财务状况、合理的财务结构和灵活的资产变现能力，为公司的资本运营行为创造条件。

## 4、实现未来几年净现金流入逐年增加

经预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现有项目未来几年运营状况良好，净现金流入逐年增加，表明本公司在未来几年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即使油运市场出现一定程度的萎缩，对本公司的偿债能力影响也不大。

## 二、适度申请银行贷款

几年来，本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一贯坚持“信誉至上”的宗旨，重合同，讲信用，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 100%，资信状况良好，与各大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相互信任、互利互惠的合作关系。2000 年 7 月，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为公司颁发了 AAA 级信用等级证书。与此同时，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始终保持在较低水平，本公司 1999、2000、2001 年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1.68%、16.12%、15.53%。本次可转债发行后，资产负债率仅在 40%左右，尚有足够的举债空间。若再从银行借款 4 亿元，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也只有 50%左右。因此，在本次可转债发行后，若出现可转债偿还压力，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适度申请银行贷款。

## 三、担保人实力雄厚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担保人是南京长江油运公司，即本公司第一大股东，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41.40%的股份。油运公司成立于 1975 年，隶属于中国长江航

运（集团）总公司，是从事长江、沿海及国际航线的石油及其产品的专业化运输公司。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油运公司目前在长江、沿海石油运输市场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在国内液化气、化工品、沥青等石化产品运输方面也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截至 2001 年末，油运公司总资产 256,584 万元，净资产 103,936 万元；2001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90,398 万元，净利润 5,251 万元（经审计）。油运公司为本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提供担保，以其雄厚的经济实力，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偿还提供了有力保证。

##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意见

本公司 1999、2000 和 2001 年审计报告均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会计报表。

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比较资产负债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及 2002 年半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附后）

### 三、1999 年、2000 年、2001 年和 2002 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 年 份	2002 年 半年度	2001 年	2000 年		1999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主营业务利润率	37.67%	32.96%	26.82%	26.82%	31.86%
净资产收益率	7.17%	14.25%	14.38%	13.18%	10.11%
资本保值增值率	1.08	1.02	1.06	1.04	1.38
流动比率	0.90	0.65	1.56	1.56	1.56
速动比率	0.87	0.61	1.49	1.49	1.52
资产负债率	13.19%	15.53%	15.93%	16.12%	11.68%
应收帐款周转率	8.65	13.01	12.04	12.04	7.61
每股净资产	3.65	3.39	3.36	3.32	5.09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3.64	3.38	3.27	3.22	4.94
每股收益（摊薄）	0.261	0.483	0.484	0.437	0.515
每股收益（加权）	0.261	0.483	0.484	0.437	0.622
总资产周转率	23.11%	51.36%	57.50%	57.85%	47.16%
固定资产周转率	42.00%	84.46%	84.15%	84.91%	59.70%

注：2002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四、本次可转换债券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公司发行可转债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由 2001 年末的 15.53% 上升到 40% 左右，但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股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会相应下降，相应股东权益将大幅增长。

投资者若欲详细了解本公司过往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请阅读本公司 1999、2000、2001 年度报告和 2002 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报告未经审计）。1999、2000、2001 年度报告和 200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分别刊登在 2000 年 1 月 28 日、2001 年 2 月 7 日、2002 年 1 月 29 日、2002 年 7 月 12 日的《上海证券报》上，投资者也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上述报告全文。

###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本次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行，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所处行业、市场无重大变化；主要投入、产出物供求及价格无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无重大投资；无重大资产（股权）收购、出售。

本次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住所未发生变更。

本次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本次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未发生新的重大负债或重大债项的变化。

本次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资信情况未发生变化；可转换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未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后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 第十一节 董事会上市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办

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诺自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之日起做到:

一、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

二、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可转换公司债券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

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买卖活动;

四、本公司没有无记录的负债。

## 第十二节 上市推荐人及其意见

### 一、上市推荐人有关情况

上市推荐人: 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谭载阳

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新建西路1号

电话: 0731-5382275

传真: 0731-5382230

联系人: 袁兴亮 张敏

### 二、上市推荐人的推荐意见

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 3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条件。

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了解有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交易规则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协议规定的董事的义务与责任。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对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文件所载的资料进行了核实,保证上市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符合规定要求,保证上市文件没有虚假、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泰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证不利用在上市过程中获得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此页无正文，为南京水运可转债上市公告书签字、盖章页）

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8月23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2001年12月31日	2000年12月31日		1999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588,301.74	52,022,672.97	52,022,672.97	49,792,152.03
短期投资	4,344,460.80	160,571,680.00	160,571,680.00	70,988,185.80
应收票据	1,110,000.00	6,655,989.87	6,655,989.87	10,250,000.0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帐款	34,258,982.84	38,246,659.00	38,246,659.00	46,834,329.45
其他应收款	2,758,905.11	3,986,368.45	3,986,368.45	8,618,683.34
预付帐款	6,127,273.19	150,000.00	150,000.00	
应收补贴款				
存货	6,260,614.56	11,382,606.65	11,382,606.65	5,262,355.72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7,438,538.24	273,015,976.94	273,015,976.94	191,745,706.34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9,363,472.22	32,328,593.10	32,328,593.10	6,002,986.08
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长期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29,363,472.22	32,328,593.10	32,328,593.10	6,002,986.0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967,636,024.51	924,801,798.19	924,801,798.19	871,998,467.14
减：累计折旧	400,761,276.17	318,537,277.28	318,537,277.28	235,285,021.43
固定资产净值	566,874,748.34	606,264,520.91	606,264,520.91	636,713,445.71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177,694.60		11,177,694.60	
固定资产净额	555,697,053.74		595,086,826.31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277,205,311.04	45,880,038.00	45,880,038.00	27,125,207.30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832,902,364.78	652,144,558.91	640,966,864.31	663,838,653.0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借项				
资产总计	959,704,375.24	957,489,128.95	946,311,434.35	861,587,345.43



##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2001年	2000年		1999年
		调整前	调整后	
一、主营业务收入	485,985,818.65	522,986,400.95	522,986,400.95	357,344,875.83
减：主营业务成本	325,816,518.33	365,318,750.64	365,318,750.64	231,593,389.6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6,183,327.72	17,420,559.19	17,420,559.19	11,905,053.25
二、主营业务利润	143,985,972.60	140,247,091.12	140,247,091.12	113,846,432.98
加：其他业务利润	1,203,203.37	1,266,817.43	1,266,817.43	824,684.47
减：营业费用				
管理费用	22,196,379.08	21,862,459.32	21,862,459.32	19,444,613.28
财务费用	1,977,384.28	1,223,092.84	1,223,092.84	4,119,550.94
三、营业利润	121,015,412.61	118,428,356.39	118,428,356.39	91,106,953.23
加：投资收益	15,218,045.89	18,143,913.80	18,143,913.80	2,986.08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23,544.00	11,104.54	11,104.54	
减：营业外支出	538,137.66	448,981.80	11,626,676.40	494,387.89
四、利润总额	135,718,864.84	136,134,392.93	124,956,698.33	90,615,551.42
减：所得税	20,178,976.29	20,368,132.49	20,368,132.49	13,656,798.70
五、净利润	115,539,888.55	115,766,260.44	104,588,565.84	76,958,752.7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3,591,744.57	41,717,813.49	41,717,813.49	54,939,271.31
其它转入	-3,956,040.00			
六、可供分配利润	165,175,539.12	157,484,073.93	146,306,379.33	131,898,024.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553,988.86	11,576,626.04	10,458,856.58	7,695,875.27
提取法定公益金	11,553,988.86	11,576,626.04	10,458,856.58	7,695,875.27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42,067,615.41	134,330,821.85	125,388,666.17	116,506,273.49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71,796,921.60	71,796,921.60	71,796,921.60	74,788,46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70,270,693.81	62,533,900.25	53,591,744.57	41,717,813.49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2001年	2000年	1999年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561,007,500.52	549,051,921.76	381,464,723.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387,829.76	6,203,068.26	5,669,184.79
现金流入小计	9	567,395,330.28	555,254,990.02	387,133,908.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255,908,351.41	240,567,655.00	128,842,560.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50,862,598.29	65,114,846.94	73,508,378.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42,403,956.18	46,667,508.69	28,587,262.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5,324,306.64	6,612,576.65	10,726,591.84
现金流出小计	20	354,499,212.52	358,962,587.28	241,664,79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212,896,117.76	196,292,402.74	145,469,114.7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171,363,295.74	140,989,2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14,592,965.48	18,104,405.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1,330,780.00	183,660.5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出小计	29	185,956,261.22	160,424,385.64	183,660.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272,949,912.25	72,390,457.30	55,622,587.6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11,066,596.56	255,450,000.00	76,988,185.8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现金流入小计	36	284,016,508.81	327,840,457.30	132,610,77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98,060,247.59	-167,416,071.66	-132,427,112.9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86,03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50,000,000.00	100,0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615,129.08	1,771,124.68
现金流入小计	44	50,000,000.00	100,615,129.08	117,801,124.6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100,000,000.00	65,0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73,953,671.60	62,079,598.12	4,609,750.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316,569.80	181,341.10	646,948.70
现金流出小计	53	174,270,241.40	127,260,939.22	105,256,699.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124,270,241.40	-26,645,810.14	12,544,425.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9,434,371.23	2,230,520.94	25,586,427.18

补充资料	行次	2001年	2000年	1999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	115,539,888.55	115,766,260.44	76,958,752.7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359,278.06	1,148,166.36	852,497.59
固定资产折旧	59	82,238,190.52	83,379,957.54	68,642,764.45
无形资产摊销	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待摊费用摊销（减：增加）	64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6	42,694.26	4,533.26	61,709.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财务费用	68	2,828,750.00	1,223,092.84	4,119,550.94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	-15,218,045.89	-18,143,913.80	-2,986.08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7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1	5,121,992.09	-6,120,250.93	-918,290.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2	9,771,129.37	16,175,829.11	-1,304,908.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3	12,780,130.95	2,858,727.92	-2,939,974.95
其他	74	-567,89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212,896,117.76	196,292,402.74	145,469,114.7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76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42,588,301.74	52,022,672.97	49,792,152.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52,022,672.97	49,792,152.03	34,455,724.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10,25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9,434,371.23	2,230,520.94	25,586,427.18

表一：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6月30日

单位：元

资产	期末	期初	负债和股东权益	期末	期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1,881,162.30	42,588,301.74	短期借款	-	-
短期投资	54,754,980.82	4,344,460.80	应付票据	65,576,000.00	-
应收票据	1,076,579.84	1,100,000.00	应付帐款	-	-
应收股利	-	-	预收货款	-	-
应收利息	-	-	代销商品款	-	-
应收帐款	16,836,201.41	34,258,982.84	应付工资	-	6,609,063.75
其他应收款	5,227,905.31	2,758,905.11	应付福利费	9,716,678.33	7,063,077.66
预付帐款	6,075,605.21	6,127,273.19	应付股利	1,468,000.00	72,592,921.60
应收补贴款	-	-	应交税金	3,052,658.44	3,462,227.38
			其他未交款	42,431.78	60,613.20
存货	4,591,729.81	6,260,614.56	其他应付款	76,561,540.39	59,284,415.06
待摊费用	-	-	预提费用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预计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140,444,164.70	97,438,538.24	流动负债合计	156,417,308.94	149,072,318.65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29,363,472.22	29,363,472.22	长期借款	-	-
长期债权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投资合计	29,363,472.22	29,363,472.22	长期应付款	-	-
固定资产			专项应付款	-	-
固定资产原价	969,373,825.65	967,636,024.51	其他长期负债	-	-
减：累计折旧	441,968,652.71	400,761,276.17	长期负债合计	-	-
固定资产净值	527,405,172.94	566,874,748.34	递延税项：	-	-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177,694.60	11,177,694.60	递延税项贷项	-	-
固定资产净额	516,227,478.34	555,697,053.74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343,597,121.44	277,205,311.04			
固定资产清理		-	负债合计	156,417,308.94	149,072,318.65
固定资产合计	859,824,599.78	832,902,364.78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及递延资产	-	-	上级拨入资金	-	-
无形资产	-	-	股本	239,323,072.00	239,323,072.00
长期待摊费用	-	-	减：已归还投资	-	-
其他长期资产	-	-	股本净额	239,323,072.00	239,323,072.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	-	资本公积	397,712,529.86	397,712,529.86
			盈余公积	103,325,760.93	103,325,760.93
			其中：法定公益金	11,553,988.86	11,553,988.86
递延税项：			未分配利润	132,853,564.97	70,270,693.80
递延税项借项	-	-	股东权益合计	873,214,927.76	810,632,056.59
资产总计	1,029,632,236.70	959,704,375.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29,632,236.70	959,704,375.24

表二：

##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02年1-6月	2001年1-6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229,864,555.71	230,008,458.36
减：主营营业成本	135,618,826.82	150,331,184.80
主营营业税金及附加	7,654,489.70	7,659,281.65
二、主营业务利润	86,591,239.19	72,017,991.91
加：其他业务利润	933,882.19	454,670.52
减：营业费用		
管理费用	13,940,702.60	11,542,552.27
财务费用	-147,379.06	1,099,809.82
三、营业利润	73,731,797.84	59,830,300.34
加：投资收益	410,520.02	10,947,546.32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15,410.60	427,694.26
四、利润总额	73,626,907.26	70,350,152.40
减：所得税	11,044,036.09	10,244,551.75
五、净利润	62,582,871.17	60,105,600.6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0,270,693.80	53,591,744.57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132,853,564.97	113,697,345.22
减：提取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132,853,564.97	113,697,345.22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八、未分配利润	132,853,564.97	113,697,345.22

表三：



##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南京水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1-6月	单位: 元
项 目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059,934.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3,172.99	
现金流入小计	261,943,107.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040,329.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478,277.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79,235.1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8,530.25	
现金流出小计	128,466,37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76,735.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19,211.5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52,579,211.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79,211.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686.06	
现金流入小计	148,686.0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71,700,921.6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27.50	
现金流出小计	71,753,34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04,663.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92,860.56	

附注：

项 目	金 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2,582,871.1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485,663.15
固定资产折旧	41,207,376.54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
预付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410.60
财务费用	-147,379.06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668,884.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5,103,954.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3,536,280.2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476,735.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的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881,162.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588,301.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92,860.56